

近日，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记者从济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获悉，为进一步优化全市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功能，为广大参保单位和市民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济南市社保信息系统

近期进行了省级集

中切换。自2019年10月起，济南市参

保单位

养老、失业

、工伤保险由市社保经

办机构征缴，征缴方式渠道保持不变；医疗、生育保险由医疗经办机构征缴。

社保信息系统拆分后，很多参保人对如何缴纳社会保险存在很多疑惑，针对这些疑惑，济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进行了解答。

10月份各参保单位的申报日期和网上扣款日期是什么呢？

关于申报日期：

签订银行代扣协议的参保单位请在10月23日（含）下午17:00前完成申报，所有单位请于最晚10月31日（含）前完成缴费。

注意：逾期未缴费的，自10月29日开始，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关于网上扣款日期：

签订网上扣款协议的单位，提取社会保险费网上扣款申报数据的截止时间为10月23日下午五点钟。需要注意，参保单位请在成功申报的同时在缴费结算账户中足额存款。

逾期申报、逾期扣款未成功的这样做：

应在缴费截止时间10月31日(含)前到缴费所在地社保经办机构前台缴费或通过社保网上银行自主缴费。

注意：11月及之后月份的申报缴费期恢复正常，请参保单位每月月底及时关注社保中心网上申报系统页面通知公告栏中的相关通知内容。

系统拆分后参保人怎么进行社保申报？和以前的操作有什么区别吗？

参保单位可以登录济南市社会保险网上申报系统申报缴纳养老、失业、工伤3项社

会保险费，登录济南市医保局网站，申报缴纳医疗、生育两项社会保险费，其中增、减员、补缴也需要分别登录社保和医保网站办理。

注意：原网上申报系统中各项功能的具体操作不变，但需要分别到社保和医保网站进行申报。

网上申报操作教程：

参保人进入济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官方网站，点击“单位业务”，进入社会保险网上申报系统登陆页面，录入单位编号、登录密码和验证码后进行登录。登录后网上申报界面与原来一致。

参保单位进入济南市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官方网站，点击社会保险-社会保险申报-工资申报。对于缴费基数无变化的，可点击“取上次申报工资”；对于缴费基数有变化的，可以手工录入修改缴费工资。核对后点击下一步，确认后核对无误的点击“保存”，再确认后点击“申报提交”，即可完成工资申报。

拆分之后的缴费方式有变化吗？

系统拆分后参保单位仍可以通过银行代扣网银缴费等多种缴费方式，缴纳养老、失业、工伤三项社会保险费。

社保和医保系统拆分后，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的政策不变，各参保单位仍按原规定申报即可。

如果是新开户的参保单位，则需要分开开户，而且要分别记好本单位的社保编号和医保编号。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记者 韩晓婉 通讯员 王卓 何珊)